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1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52人，其中78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3年度收入总额为287,224.6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4,873.4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49,856.80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94家上市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8,840.1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

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82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2 次、自律处分 1 次。

6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勇先生，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起拟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精达股份（600577.SH）、鸿日达（301285.SZ）、众源新材（603527.SH）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毛邦威先生，202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起拟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铜陵有色（000630.SZ）、铜冠铜箔

(301217.SZ)、合锻智能(603011.SH)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黎先生，202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兴业股份(603928.SH)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张春梅女士，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量复核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东岳硅材(300821.SZ)、兴业股份(603928.SH)、美邦股份(605033.SH)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刘勇、签字注册会计师毛邦威、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黎、项目质量复核人张春梅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0 万元，对公司的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5 万元，合计为人民币 55 万元。较上一期没有变化。2025 年度审计费用拟由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届时工作量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开展了选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对容诚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

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容诚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一致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